

「經濟動能推升方案」架構與分工

五大構面：產業，輸出，人力，投資，政府

2012.9.11

方針	工作重點	主(協)辦機關
一、推動產業多元創新	(一)推動三業四化(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與國際化、傳統產業特色化)	經濟部、經建會、(相關機關)
	(二)推動中堅企業躍升	經濟部
	(三)加速研發成果應用	國科會、經濟部、(教育部、經建會)
	(四)優化觀光提升質量	交通部、內政部
	(五)活化金融永續發展	金管會、中央銀行、財政部、陸委會(交通部、勞委會、銓敘部、經建會、經濟部)
	(六)能源發展優質永續	經濟部、財政部、原能會、經建會、(國科會、環保署)
	(七)黃金廊道樂活農業	農委會
二、促進輸出拓展市場	(一)提升輸出附加價值，開發新興市場	經濟部、交通部
	(二)強化服務輸出競爭力	經濟部、(交通部)
	(三)積極加入區域經濟整合	經濟部
	(四)強化智財權策略布局	經濟部、國科會、教育部、(文化部、農委會)
三、強化產業	(一)結合產業需求，改進技職教育	教育部

方針	工作重點	主(協)辦機關
人才培訓	(二)發展人力加值產業，強化產學訓之銜接	經建會、教育部、勞委會、經濟部、國科會、(相關機關)
	(三)推動人才布局，培訓新興市場人才	經濟部、教育部、外交部、勞委會、(僑委會)
	(四)因應產業及社會發展趨勢，適時調整勞動法規	勞委會、經建會、經濟部、內政部、教育部
四、促進投資 推動建設	(一)擴大招商，促進民間投資	經濟部、經建會、財政部、勞委會
	(二)創新財務策略，推動公共建設	經建會、工程會、內政部、財政部、交通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各公共建設相關機關、(金管會)
	(三)促進中長期資金投入公共建設	工程會、財政部、中長期資金相關機關
	(四)因應產業發展趨勢，適時調整投資相關法規	經濟部、(相關機關)
	(五)規劃與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	經建會、(相關機關)
五、精進各級 政府效能	(一)改進政府採購機制	工程會
	(二)落實政府預算檢討機制	行政院主計總處、(相關機關)
	(三)強化法規檢討平台機能，推動法規合理化	經建會、(相關機關)
	(四)活化公有土地和資產	財政部、(相關機關)
	(五)推動公有企業擴大投資	經濟部、交通部、財政部、(相關機關)